渤海汇金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08 月 31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09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渤海汇金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发起	**基金代码**	016693
基金简称 C	渤海汇金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发起 C	**基金代码 C**	016694
基金管理人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08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30 天的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的到期日可赎回
基金经理	张旭东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 年 03 月 22 日
基金经理	周珂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11 月 0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20 年 10 月 09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中短期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的中短期债券，指久期（含权债券参照行权久期）在 3 年（含 3 年）以内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 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债券类金融工具投资策略（信用策略、 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 息差策略） 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全价（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相关内容更新截止日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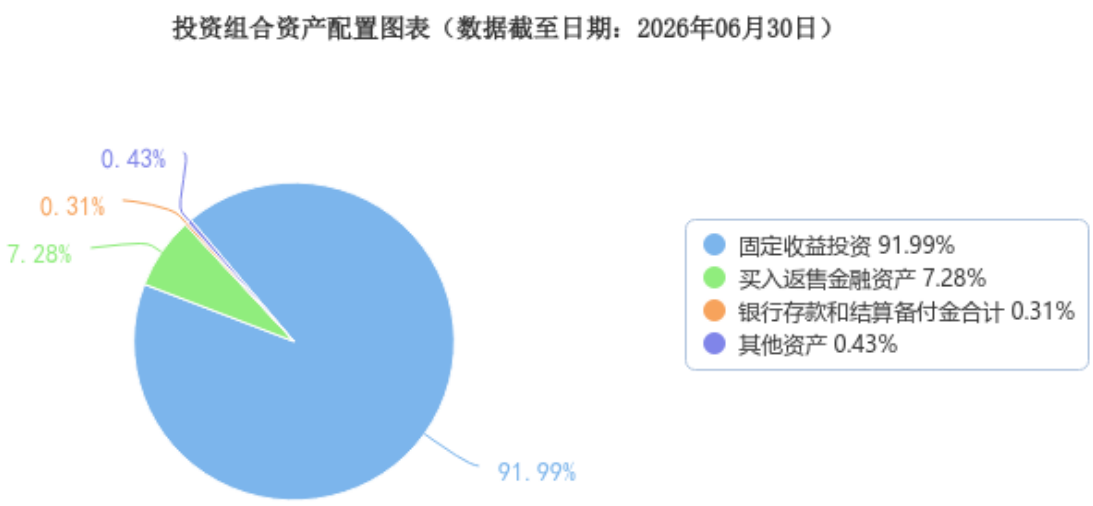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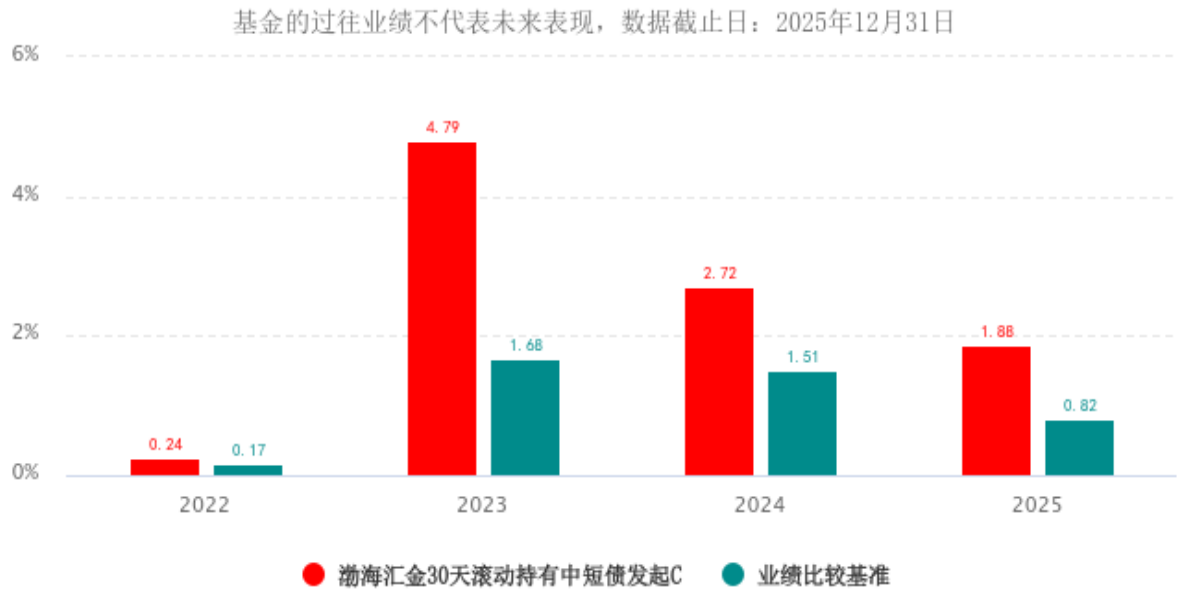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30 天的滚动运作期，C 类基金份额不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C 类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3,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明细的类别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0.46%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基金运作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其中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

1、特定投资对象风险

（1）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具体投资管理中，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可能因投资债券类资产而面临较高的市场系统性风险。

（2）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资产风险源于资产本身， 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证券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信用评级风险、法律风险等。

（3）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投资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包括杠杆风险、期货价格与基金投资品种价格的相关度降低带来的风险等，由此可能增加本基金净值的波动性。

2、滚动持有机制存在的风险

（1）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30 天的滚动运作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即第一个运作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 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 30 天（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后的第 60 天（即第二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为下一开放日。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因此面临流动性风险。

（2）运作期到期日未赎回，自动进入下一运作期风险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若投资者没有按规定及时提交有效赎回申请，可能因本基金进入下一个运作周期而无法及时赎回基金份额。投资者应提前做好投资安排，避免因未及时赎回基金份额而带来的风险。本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波动，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赎回时可能承担因基金份额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

（3）运作期期限或有变化风险

本基金名称为渤海汇金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但是由于周末、法定节假日等原因，每份基金份额的实际运作期期限或有不同，可能长于或短于 30 天。

3、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基金合同》 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 https://www.bhhjamc.com][客服电话：400-651-1717]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 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